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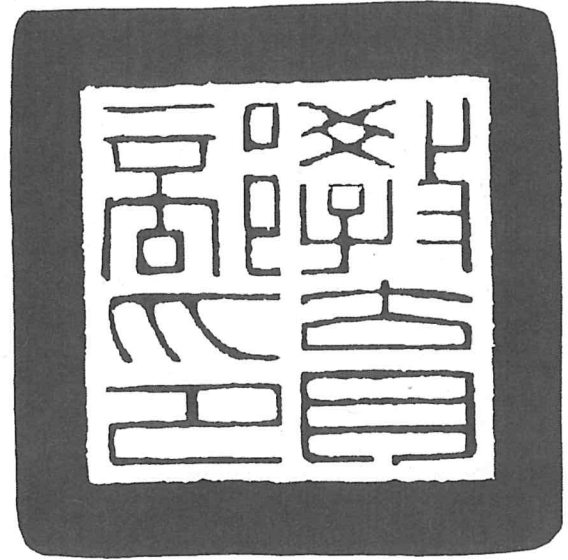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142580B號



修正「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辦法」第五條。

附修正「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辦法」第五條

部長潘文忠